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4972775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6. 01. 20

(21) 申请号 201520540369. 1

(22) 申请日 2015. 07. 23

(73) 专利权人 李文天

地址 351600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兴港七里
18号 1003室

(72) 发明人 李文天

(51) Int. Cl.

A62C 19/00(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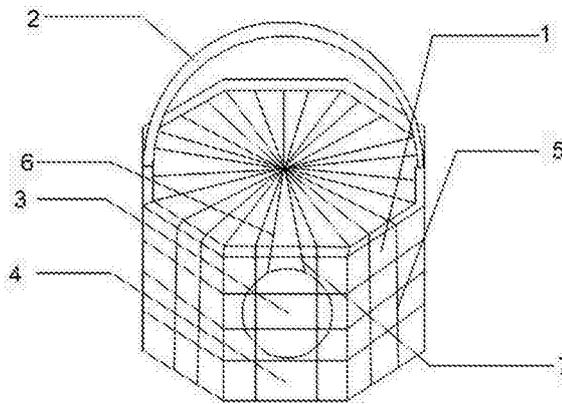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包括灭火器主体、提手、高压非可燃气气体气囊、灭火药剂仓、网袋线、火药导火线和高温导热线,所述灭火器主体为多边形柱体形状,所述网袋线设置在灭火器主体外层,并将灭火器主体完全覆盖,所述灭火药剂仓设置在灭火器主体的内部,所述灭火药剂仓中部设有高压非可燃气气体气囊,所述网袋线由火药导火线和高温导热线组成,所述火药导火线和高温导热线均与高压非可燃气气体气囊连接,本实用新型外观采用多边形柱体的形状,在抛掷时不易到处滚动,外围采用网袋线,可以很好的引爆内部的高压气囊,将灭火药剂仓和非可燃气气体溅射到着火点周围,达到迅速灭火的目的。



1. 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包括灭火器主体(1)、提手(2)、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3)、灭火药剂仓(4)、网袋线(5)、火药导火线(6)和高温导热线(7),其特征在于:所述灭火器主体(1)为多边形柱体形状,所述网袋线(5)设置在灭火器主体(1)外层,并将灭火器主体(1)完全覆盖,所述灭火药剂仓(4)设置在灭火器主体(1)的内部,所述灭火药剂仓(4)中部设有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3),所述网袋线(5)由火药导火线(6)和高温导热线(7)组成,所述火药导火线(6)和高温导热线(7)均与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3)连接。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其特征在于:所述提手(2)固定连接在灭火器主体(1)的上部,所述提手(2)为圆弧形。

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属于灭火器技术领域,具体涉及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

背景技术

[0002] 灭火器是一种可携式灭火工具。灭火器内放置化学物品,用以救灭火灾。灭火器是常见的防火设施之一,存放在公众场所或可能发生火灾的地方,不同种类的灭火筒内装填的成分不一样,是专为不同的火警而设。

[0003] 灭火器具是一种平时往往被人冷落,急需时大显身手的消防必备之物。尤其是在高楼大厦林立,室内用大量木材、塑料、织物装潢的今日,一旦有了火情,没有适当的灭火器具,便可能酿成大祸。

[0004] 目前常用的灭火器有泡沫灭火器、水雾灭火器、压把式干粉灭火器等,也可用直接用水管喷洒火源进行灭火,上述灭火过程都需要在失火时持灭火工具在火场中操作,灭火速度慢,灭火效果不明显,而且操作时又必须人与灭火工具同时近距离靠近火源,这又给灭火人员的生命安全带来了隐患。现有的爆炸式灭火器一般采用圆柱形状,灭火器会到处滚动,造成不能准确的将灭火器引爆。

实用新型内容

[0005]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以解决上述背景技术中提出的问题。

[0006] 为实现上述目的,本实用新型提供如下技术方案: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包括灭火器主体、提手、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灭火药剂仓、网袋线、火药导火线和高温导热线,所述灭火器主体为多边形柱体形状,所述网袋线设置在灭火器主体外层,并将灭火器主体完全覆盖,所述灭火药剂仓设置在灭火器主体的内部,所述灭火药剂仓中部设有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所述网袋线由火药导火线和高温导热线组成,所述火药导火线和高温导热线均与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连接。

[0007] 优选的,所述提手固定连接在灭火器主体的上部,所述提手为圆弧形。

[0008] 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效果和优点:该手提抛式灭火器外观采用多边形柱体的形状,在抛掷时不易到处滚动,可以对着火点进行准确的灭火,灭火器主体的外围采用网袋线,可以很好的引爆内部的高压气囊,从而将灭火药剂仓和非可燃气体溅射到着火点,达到迅速灭火的目的,该灭火器上端有提手,在需要灭火时,只需将本灭火器抛掷到着火点,不用灭火人员冒着生命危险到着火点近前进行灭火,灭火人员的安全系数大大提高。

附图说明

[0009] 图1为本实用新型的结构示意图。

[0010] 图中:1 灭火器主体、2 提手、3 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4 灭火药剂仓、5 网袋线、6 火药导火线、7 高温导热线。

具体实施方式

[0011] 下面将结合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实用新型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实用新型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做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他实施例,都属于本实用新型保护的范围。

[0012]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如图 1 所示的一种手提抛式灭火器,包括灭火器主体 1、提手 2、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 3、灭火药剂仓 4、网袋线 5、火药导火线 6 和高温导热线 7,所述灭火器主体 1 为多边形柱体形状,所述网袋线 5 设置在灭火器主体 1 外层,并将灭火器主体 1 完全覆盖,所述灭火药剂仓 4 设置在灭火器主体 1 的内部,所述灭火药剂仓 4 中部设有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 3,所述网袋线 5 由火药导火线 6 和高温导热线 7 组成,所述火药导火线 6 和高温导热线 7 均与高压非可燃气体气囊 3 连接。所述提手 2 固定连接在灭火器主体 1 的上部,所述提手 2 为圆弧形状。

[0013] 最后应说明的是: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例而已,并不用于限制本实用新型,尽管参照前述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对于本领域的技术人员来说,其依然可以对前述各实施例所记载的技术方案进行修改,或者对其中部分技术特征进行等同替换,凡在本实用新型的精神和原则之内,所作的任何修改、等同替换、改进等,均应包含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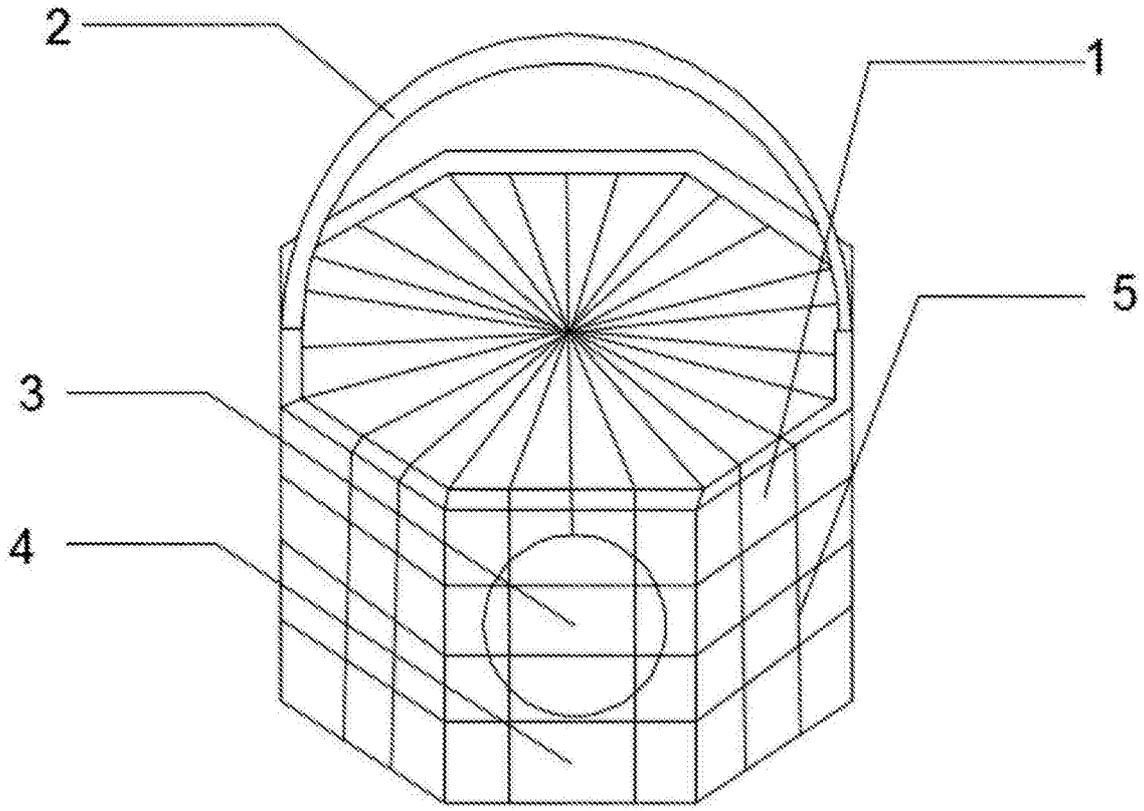


图 1